

单一来源采购公示

一、项目信息

采购人：北京市公安局

项目名称：2021 年度业务技术装备购置项目-计算机配套

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说明：

序号	标的名称	数量	备注
一、出入境管理总队			
1	普通传真机	7	
二、网络安全保卫总队			
1	硬盘（1）	20	
2	硬盘（2）	20	
3	磁盘阵列（1）	4	
4	多功能电源	2	
5	硬盘（3）	80	
6	硬盘（4）	30	
7	移动工作站	30	
8	便携式工作站（1）	30	
三、纪检监察室			
1	普通传真机	2	
2	移动硬盘（1）	5	
四、警务督察总队			
1	网络存储器	1	
五、法制总队			
1	移动硬盘（2）	1	
2	二维码标签打印机	2	
3	便携式工作站（2）	1	
六、治安总队			
1	普通传真机	8	

七、经侦总队			
1	普通传真机	10	
2	便携式打印机	15	
八、人口管理总队			
1	普通传真机	3	
2	移动硬盘（1）	5	
3	移动硬盘（3）	1	
九、警务航空总队			
1	便携式工作站（3）	1	
十、机动侦查总队			
1	便携式打印机	15	
2	移动硬盘（4）	4	
3	桌面工作站（1）	3	
4	便携式工作站（4）	3	
5	便携式矩阵式工作站	4	
6	桌面工作站（2）	2	
7	磁盘阵列（2）	1	
十一、办公室			
1	硬盘（5）	25	
十二、警保部			
1	二维码标签打印机	2	
十三、公交总队			
1	桌面工作站（3）	20	
十四、第一总队			
1	移动硬盘（5）	60	
2	普通传真机	10	
十五、第十二总队			
1	桌面工作站（4）	8	

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预算金额：人民币 271.9827 万元

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：本项目于 2021 年 07 月 16 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和北京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了招标公告。至投标截止时间止，本项目只有北京恒泰维安科技有限公司 1 家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了投标文件及投标保证金。为了保证项目顺利进行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款规定，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。

二、拟定供应商信息

名称：北京恒泰维安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葆台北路 6 号一区 3 号楼 06

三、公示期限

2021 年 08 月 17 日至 2021 年 08 月 23 日

四、其他补充事宜：

4.1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（<http://www.ccgp.gov.cn>）、北京市政府采购网（<http://www.ccgp-beijing.gov.cn/>）发布。

4.2 有关单位和个人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，请在 2021 年 08 月 23 日 16:00（北京时间）之前以实名书面（包括联系人、地址、联系电话）形式向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反馈，并同时抄送相关财政部门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1. 采购人

联 系 人：北京市公安局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前门东大街 9 号

联系电话：010-65223229

2. 财政部门

联 系 人：北京市财政局采购处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通州区承安路 3 号

联系电话：010-55592405

3. 采购代理机构

联 系 人：招标 1 部 姚冲、李越、刘金秀、王志源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 9 号国投财富广场 6 号楼 1601 号

联系电话： 010-63509799-8032、8020、8023

六、附件

《专业人员论证意见》